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或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监事。

2、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17 层本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为以设立“脱硫电价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方式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的议案》；

(1) 同意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烟气脱硫特许经营合同》（编号：HSB-28002-01YY）、《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烟气脱硫特许经营合同（编号：HSB-28002-01YY）的补充协议 NO.1》（编号：HSB-28143-12(A)YY）、《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三期脱硫特许经营合同》（编号：HSB-29110-01YY）项下特定期间的特许经营权之收益权等转让给金融机构设立的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转让价款不高于 4.4 亿元，并与金融机构签署《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合同》。转让具体事宜授权经营层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2) 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众合投资有限公司认购信托计划中的劣后级信托单位，认购金额为 0.4 亿元；

(3) 同意公司在信托计划项下信托财产不足以支付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信托费用、对第三人的负债（如有）、或不足以向全体优先级受益人足额分配预期信托收益或信托本金时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并就此与金融机构签署《差额补足协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临 2017-026 《关于全资孙公司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调整为以设立“脱硫电价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方式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1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3 号）核准，同意公司：1、向唐新亮发行 11,115,764 股股份、向宁波宽客御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发行 9,834,483 股股份、向上海沁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551,723 股股份、向萍乡市骏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848,233 股股份、向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420,688 股股份、向文建红发行 2,139,449 股股份、向张建强发行 2,137,931 股股份、向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710,345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9,843,25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2,601,871 股。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与银行的良好合作关系,同意公司在绍兴银行总行营业部、华夏银行滨江支行、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